

2

乡镇企业经营管理丛书之二

乡镇企业经济学概论

王凤林 孟繁隆 王炳新 编

新时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为“乡镇企业经营管理丛书”之二，内容主要是从宏观经济角度论述有关乡镇企业的各项问题。包括：乡镇企业的概念、性质和特点，乡镇企业的发展方针和政策，乡镇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乡镇企业当前面临的机遇、挑战和横向联合，以及乡镇企业的未来发展趋势等。适于各级乡镇企业管理部门的干部，基层厂长、经理，大专院校和科研单位研究乡镇企业的有关人员阅读；也可作为乡镇企业培训职工用的教材。

乡镇企业经营管理丛书之二

乡镇企业经济学概论

王凤林 孟繁隆 王炳新 编

新时能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老虎庙七号)

北京昌平马池口印刷厂印装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3.375印张 281千字

1988年11月第1版 1988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0000册

ISBN 7-5042-0061-1/F·7 定价：5.45元

前 言

随着“对内搞活，对外开放”方针的贯彻执行和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近年来，雨后春笋般出现在全国各地数以千万计的乡镇企业，面临着生存、发展和竞争等多方面的挑战；加强经营管理、提高人员素质，是乡镇企业的当务之急。为了适应当前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的发展形势，满足乡镇企业管理干部和广大职工的需要，由中国农业经济学会乡镇企业研究会和北京乡镇企业培训中心组织，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农业部、农业部农村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北京农业大学等单位的数十位从事农业经济、企业管理方面研究和教学工作的专家，以及几个省市的乡镇企业管理部门的领导干部编写了《乡镇企业经营管理丛书》。

丛书由《论乡镇企业》、《乡镇企业经济学概论》、《乡镇企业经营》、《乡镇企业管理》、《乡镇企业经济手册》组成，五本书自成体系，力求反映乡镇企业的特点，全面系统地介绍乡镇企业管理方面的基本知识；着重阐述一般理论和经验，不过多涉及理论界有争议或有待争论的问题。

《论乡镇企业》一书主要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从经典著作中选录的马、恩、列、斯、毛泽东有关农村企业的重要论述；另一部分是中央领导同志论乡镇企业。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指导我们工作的理论基础，是党和国家制定有关乡镇企业的方针政策的依据。要搞好乡镇企业经营管理，首

先就要学好马克思主义理论，学好理论，才能使我们加深对有关方针政策的理解，提高贯彻执行这些方针政策的自觉性。

《乡镇企业经济学概论》一书主要是从宏观经济角度论述有关乡镇企业的各项问题，其中包括：乡镇企业的概念、性质和特点，乡镇企业的发展方针和政策，乡镇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乡镇企业当前面临的机遇、挑战和横向联合，以及乡镇企业的未来发展趋势等。要搞好乡镇企业经营管理，必须首先熟悉和掌握这些情况，在国家的方针政策指导下，才能安排好本企业的各项工作。

《乡镇企业经营》一书主要讲述乡镇企业如何面向市场发展商品经济的各项问题，其中包括：市场调查、市场预测、经营策略和经营决策等。根据市场情况研究企业的方向和目标，加强市场预测，确定经营策略，及时准确决策，是决定一个企业能否生存、竞争和最大限度地取得经济效益的重要环节，是经营管理企业必不可少的重要工作内容。

《乡镇企业管理》一书主要是从微观角度讲述如何管理好一个企业的各项问题，其中包括：计划管理、生产管理、技术管理、物资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管理等。这些都是办好一个企业的基础管理业务工作。

《乡镇企业经济手册》是一本有关乡镇企业的政策法规、历年统计数字、常见问题解答、书刊目录索引等资料的汇编，是乡镇企业厂长、经理、干部和管理人员必备的工具书；内容丰富，资料翔实，简明实用。

丛书的主要内容原系北京乡镇企业培训中心在筹建北京乡镇企业学院的过程中，边筹建边办班培训乡镇企业干部用

的教材内容；教学实践证明，收效很好。

丛书的读者对象主要是各级乡镇企业管理部门的干部，基层厂长、经理，大专院校和科研单位研究乡镇企业的有关人员；也可作为乡镇企业培训职工用的教材。

丛书由王凤林主编。《论乡镇企业》由王凤林、董 谦、吴京英选编；《乡镇企业经济学概论》由王凤林、孟繁隆、王炳新编写；《乡镇企业经营》由韩岫岚编写；《乡镇企业管理》由周宏大、董 谦、黄光曙、袁若飞、马铁良、刘进先、向灼良、徐潮江等编写，周宏大统编；《乡镇企业经济手册》由王凤林、詹新华、陈 伟、贾春福等编写。孟繁隆承担了编写过程中的全部组织工作，并审阅了各书全稿，在内容和文字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意见。

在编写过程中，还参考了一些专家、学者的有关著作，除在各书正文中注明者外，还有《中国工业企业管理学》、《社队企业经济管理》等，在此谨向这些著作的作者致以衷心的感谢。

由于乡镇企业管理中的大量问题尚待实践的检验，新情况、新经验也会不断涌现，加之编者水平有限，各书中肯定会有疏漏和谬误，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8年6月

▼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乡镇企业的概念.....(1)

第一节 乡镇企业名称的由 来.....(1)

第二节 什么是乡镇企业.....(5)

第三节 与一些有关概念的区 别.....(12)

第四节 为什么要研究乡镇企业的概 念.....(17)

第二章 乡镇企业的产生和发展.....(20)

第一节 副业时 期.....(20)

第二节 社队企业时 期.....(22)

第三节 乡镇企业时 期.....(39)

第三章 乡镇企业产生的客观必然性、必要性和可能性(50)

第一节 乡镇企业产生的必 然 性.....(51)

第二节 发展乡镇企业的必 要 性.....(65)

第三节 发展乡镇企业的可能 性.....(73)

第四章 乡镇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76)

第五章 乡镇企业的性质和特点.....(89)

第一节 乡镇企业的性质.....(89)

第二节 乡镇企业的特点.....(95)

第六章 乡镇企业的发展方针.....(100)

第一节 几年来关于乡镇企业发展方针的变 化.....(100)

第二节 党和国家指导乡镇企业的发展方 针.....(104)

第三节 企业的发展方 针.....(112)

第四节	保证乡镇企业发展方针的贯彻落实·····	(124)
第七章	新技术革命与乡镇企业·····	(126)
第一节	什么是新技术革命·····	(126)
第二节	新技术革命对乡镇企业的影响·····	(137)
第三节	乡镇企业如何迎接新技术革命的挑战·····	(143)
第八章	经济体制改革与乡镇企业·····	(149)
第一节	认真学好两个中央文件·····	(149)
第二节	经济体制改革的内容·····	(158)
第三节	经济体制改革对乡镇企业的影响·····	(168)
第四节	乡镇企业应该怎么办·····	(171)
第九章	农村经济改革与乡镇企业·····	(174)
第一节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	(174)
第二节	农村经济改革的主要内容·····	(180)
第三节	农村经济改革对乡镇企业的影响·····	(189)
第四节	乡镇企业如何适应农村经济形势的发展·····	(190)
第十章	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与乡镇企业·····	(193)
第一节	农村产业结构的概念·····	(193)
第二节	农村产业结构的分类·····	(196)
第三节	我国农村产业结构的变化·····	(201)
第四节	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与乡镇企业的关系·····	(223)
第五节	怎样调整乡镇企业产业结构·····	(228)
第六节	合理的乡镇企业产业结构·····	(230)
第十一章	乡镇企业经济责任制·····	(233)
第一节	实行经济责任制的意义、目的和原则·····	(234)
第二节	乡镇企业经济责任制的内容·····	(236)
第三节	乡镇企业经济责任制的形式·····	(239)

第四节	乡镇企业的内部岗位经济责任制·····	(242)
第五节	落实经济责任制必须注意的几项工作·····	(243)
第十二章	乡镇企业的经济联合·····	(248)
第一节	经济联合的必然性和作用·····	(249)
第二节	经济联合的原则和形式·····	(254)
第三节	积极推动经济联合·····	(260)
第四节	经济联合的利益分配·····	(261)
第十三章	乡镇企业的经济管理体制·····	(264)
第一节	乡镇企业经济管理体制的概念·····	(264)
第二节	政企分设问题·····	(265)
第三节	归口管理问题·····	(270)
第四节	物资供应问题·····	(277)
第十四章	乡镇企业的领导制度·····	(282)
第一节	企业领导制度的基本原则·····	(282)
第二节	厂长(经理)负责制·····	(286)
第三节	加强和改善党组织对企业的领导·····	(291)
第四节	加强民主管理·····	(296)
第十五章	乡镇企业的宏观管理·····	(301)
第一节	宏观管理的概念、必要性和指导思想·····	(301)
第二节	计划管理·····	(304)
第三节	经济管理·····	(309)
第四节	法律管理·····	(318)
第五节	必要的行政管理·····	(323)
第十六章	乡镇企业今后发展的趋势·····	(324)
第一节	乡镇企业面临严峻的挑战·····	(324)
第二节	乡镇企业将有一个大发展·····	(326)

第三节 乡镇企业发展的趋势……………(330)

第四节 怎样才能使乡镇企业有个大发展……………(335)

附录:

发挥工贸联合优势, 开创乡镇企业出口创汇
工作的新局面……………(350)

认真贯彻党的十三大精神, 实现战略性转变, 把乡镇企
业提高到一个新水平……………(362)

关于我国乡镇企业中长期发展构思……………(380)

第一章 乡镇企业的概念

概念是反映对象本质属性的思维形式。是对客观事物认识的成果，是科学认识在一定阶段上的总结，也是思维的最小单位和组成判断推理的细胞。所以，我们不论研究什么问题，都要明确它的概念，不然，彼此间就没有共同语言，就不可能深入研究。所以，首先讲一讲乡镇企业的概念。这一章主要是讲：乡镇企业名称的由来，什么是乡镇企业，与一些有关概念的区别，为什么要研究乡镇企业的概念等几个问题。

第一节 乡镇企业名称的由来

乡镇企业的名称有一个历史演变过程。它的前身，大致可分为两个阶段。

一、副业

副业这个名称在我国已有长久的历史。很早以前在农村中除农业外就有了副业。解放后，我国农村的副业有了迅速的恢复和发展。今天广大农村中仍有很多副业。所谓副业，一般指生产单位从事的主要生产活动外的生产事业。在我国农业生产部门中，是指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以外的其它生产事业。它主要包括：（1）采集野生植物，如采集野生药材、野生油料、野生淀粉原料、野生纤维、野果、野菜及紫菜等；（2）捕猎野兽、野禽；（3）农副产品加工和工业

牲作业以及手工业，如粮油加工、采矿、机械制造、砖瓦灰砂石等建筑材料的生产；（4）其它，如运输、屠宰、理发、修理等。后来，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分工愈来愈细，有些副业已成为独立的产业部门，现在所说的副业，所指的范围就比较小了。

解放前，在我国农村中，一般只有家庭副业。解放后，除家庭副业外，随着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依靠集体力量办起了大量集体副业。经过“三大”改造运动后，特别是十年动乱期间，由于“左”倾错误的影响，有些地方把很多家庭副业当作“资本主义尾巴”来批判，即使集体副业也受到一定程度的摧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才拨乱反正，积极鼓励和扶植广大农民发展副业。因此，农村副业才得到恢复和发展。

由于习惯的影响，现在不少地方的农村仍把不少乡镇企业称作副业。

二、社队企业

社队企业究竟起源于何时，目前有三种不同意见。一种意见认为：五十年代中期，随着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有了农业合作社，有了生产队，社、队也办了一些企业，这就是社队企业的开始。另一种意见是1958年人民公社时才提出了社办企业、社办工业，这才是社队企业的开始。第三种意见认为，社队企业的名称实际出现于七十年代，1958年到1963年虽然出现过社办企业、队办企业，但并无社队企业这个名称，而当时的社办企业和队办企业也不过昙花一现而已。现在多数同志认为，从1958年开始实际上就有了社队企业，社队企业的名称才逐渐使用起来的。1976年，为了适应形势的

发展需要，在原农业部下设了全国社队企业的管理机构，叫农村人民公社企业管理局。直到1982年中央机关调整机构时，才改叫农牧渔业部社队企业管理局。

所谓社队企业，就是指农村人民公社中公社和生产大队两级兴办的独立经营的经济单位。这就是说，社队企业是按所有制来划分的。凡是属于公社和生产大队两级兴办的企业都属于社队企业的范围，而生产队或其它形式办的企业则不属于社队企业。这样划分办法，重要的原因之一，是为了壮大公社和生产大队两级的经济，以便于生产队 $\Rightarrow$ 生产大队 $\Rightarrow$ 公社逐级过渡，在过渡时不会发生生产大队共生产队的产，公社不会共生产大队的产。过去，国家统计局与农牧渔业部社队企业局的统计口径不同。国家统计局原来把社办工业列入工业范畴，而把生产大队办的企业一律列为副业，计入农业总产值中。从1984年起，国家统计局规定，乡（公社）、村（生产大队）、队等办的工业，都列入工业，不再统计为副业。

进入八十年代，随着农村人民公社体制的改革，政社分设，大家对社队企业这一名称是否合适，从1981年到1983年，进行了热烈讨论。多数同志认为，社队企业这一名称是不够妥当的，应该重新正名，赋予它以合适的名称。理由是：第一，叫做社队企业，却不包括社队的基本核算单位生产队，名实不符。原来兴办社队企业，壮大这两级经济力量，是为了由生产队 $\rightarrow$ 生产大队 $\rightarrow$ 公社，由小集体向大集体过渡，然后再由大集体向全民所有制过渡。现在经过20多年的实践证明，我国将不会采取这种按行政区划逐级过渡的形式，而是要按经济发展的要求，走专业化、社会化的道路，

没有必要再强调壮大公社和生产大队两级经济。过去有些同志常常埋怨：“三级所有两级空，”意思是应该迅速充实公社和生产大队两级经济。今天看来，没有必要只强调壮大这两级经济了。多年来，公社和生产大队两级经济确实增长很快，给农民带来了一定的好处，但它与社员的关系不够密切，不如生产队办企业、社员户联办企业与群众的利益更为密切。社队企业的群众性、民主性、灵活性都不如生产队办企业、社员联户办企业。第二，社队企业是按公社和生产队两级的所有制来划分，它把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和商业服务行业都混合在一起，割断了经济活动的有机联系，模糊了社队企业的实质。例如，公社和生产队经营的种养殖业，都属于农业的范畴，它们只是在经营规模、管理形式和公有化程度有所区别，在性质上却是相同。现在却人为地把它们分割开来，并将公社和生产大队的种养殖业、工业、商业等混合在一起。这样，既和管理种养殖业部门的工作有矛盾，统计工作也有重复，而且也不便于分析农村经济结构、劳动力转移的情况及不同行业的变化趋势。第三，各个行业都有其自己特点的运动规律，应该分别进行分析和研究，才能找出其固有的规律，然后进行有效的管理。现在把不同行业都混合在一起，是很难进行研究和管理的。第四，根据宪法规定，我国农村人民公社都要实行政社分设。政社分设后，农村中的经济组织，有的仍叫人民公社，有的改成了农工商联合企业，有的改成农业生产合作社等等。农村中的“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发生了很大变化，有的公社、大队名称已不复存在，因而社队企业已没有存在的基础了。如果仍叫社队企业，和实际情况就不一致了。

中央经过全面研究后，于1984年3月发出《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农牧渔业部和部党组〈关于开创社队企业新局面的报告〉的通知》（即1984年第四号文件）中指出：“鉴于公社、大队将逐步转化为乡、村合作经济组织，近年来又出现许多联户合办、跨区联办等形式的合作性质企业和各种联营、自营企业，并将逐步向小集镇集中。”因此，‘社队企业’这一名称，已经不能反映此类企业新的发展状况，中央同意将社队企业名称改为乡镇企业。这就是说为什么要把社队企业改为乡镇企业，主要理由有三：一是公社、大队转化为乡、村合作经济组织，有些公社和大队的名称已不存在了；二是农村企业范围广泛多了，社队企业不能包括了；三是企业有逐步向小集镇集中趋势。乡镇企业的名称就由1984年开始诞生。根据中央文件规定，各地社队企业管理机构都陆续改变了名称。

第二节 什么是乡镇企业

一、什么是企业？

在许涤新主编的《政治经济学辞典》里解释说：“企业是在社会分工的条件下从事生产、贸易、运输等经济活动的独立单位。通常可分为工业企业（如工厂）、农业企业（如农场）、交通运输企业（如铁路、航空公司、码头）、商业企业（如贸易公司）、金融企业（如银行）等等。”^①马洪主编的《现代中国经济事典》解释是：“在中国，与经济活动有关的单位，大致有三种不同的类型：一种是行政单位，如

^①《政治经济学辞典》上册，第562页。

各级政府中的经济管理机构。它的经费是由国家财政中的行政管理费开支的。一种是事业单位，如科学研究机构，勘察设计机构等。它的经费是由国家财政中的事业费开支的。一种是企业单位，它有独立的资金，进行独立核算，以自己从事生产经营等各种经济活动的收入来抵偿自己的支出，并向国家上缴利润或税金。企业是从事生产、流通等经济活动的本单位，它广泛分布于各个经济领域。这些企业可以按各部门分工和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来划分其类别”^①于光远主编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常识读本》的第三章《社会主义企业和它在社会主义经济生活中的作用》全面论述了企业的概念和企业的形成与发展。它指出，企业这个词经常被使用，但在经济学著作中并没有对它下过严格的定义。企业是经济单位，但并不是一切经济单位都是企业。自给自足的从事生产的家庭、小商品生产单位等等，并不是企业。在古代也有工场、农庄、矿场、店铺等，但它们都不是企业。只是在资本主义经济出现以后，经济单位才成为企业。“企业的标志是：拥有自己的资金，以法人的身份同其他单位与组织联系，进行独立经济核算，以收抵支，取得赢利”。^②《中国企业管理百科全书》给企业下的定义是：“企业是从事生产、流通等经济活动，为满足社会需要并获得盈利，进行自主经营，实行独立经济核算，具有法人资格的基本核算单位。”^③

①《现代中国经济事典》第321页。

②《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常识读本》第一册第128页。

③《中国企业管理百科全书》上册，第1页

从以上解释中，我们可以看出，作为一个企业必须具备的条件是：

第一、拥有自己的资金。企业是一个经济单位，没有自己的资金，是不能进行生产或流通的。社会主义生产企业的资金运动一般都经过以下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用货币形态的资金去购买生产资料 and 支付劳动报酬；第二阶段是劳动者运用生产资料进行生产；第三阶段是企业把产品销售出去。企业的资金是由货币形态——实物形态——货币形态。企业必须有自己的资金才能形成这种资金的运动。从事流通领域的商业企业，也要有资金去购买商品和各种为经营企业所必要的物质资料，如柜台、货架等，然后才能进行经营。其资金也要经历一个由货币到实物再转化为货币这样一个资金循环。所以，一个企业是一个资金运动的实体，没有这样一个资金运动，就不能称为一个企业。

第二、企业是一个从事商品生产或流通的经济单位。企业是从事商品经济活动的，它所生产的产品主要是为了出卖，而不是为了自己消费。如果一个经济单位它所从事的经济活动，只是为了自己消费，它就不是一个企业。它所从事的经济活动，必须是商品生产或流通。如一个经济行政管理机关，尽管它与经济活动关系十分密切，但它却不是一个企业。

第三、一个企业必须要进行独立核算，这是作为一个企业的最重要标志。要进行独立核算，必须有经营上的自主权。这一点，在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企业在原则上是不一样的。资本主义企业的资本是完全独立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企业必须服从国家计划的指导，因此它只有相对的独立

性。但是，作为一个企业，必须享有它经营上的独立性。这就是说，它必须独立进行经济活动，行政部门或其他单位要根据国家政策法令对企业进行领导或监督，不能干预它的业务活动。这样既有利于国家，也有利于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

第四，一个企业是一个盈利性的经济组织。一个企业进行生产或流通活动，其最终结果是它为社会创造财富，不断满足人民的物质文化需要。因此，一般讲来，一个经营的结果应该是有盈利的。有些企业由于国家政策的规定可以有政策性的亏损，这就是允许一个企业可能由于某种原因（如价格变动的或经营管理不善等）可以有短时期的亏损。如果长期亏损，这个企业必然是要垮台的，也就不能成为企业了。一个企业经营的结果，不仅要抵偿自己的各项支出，而且还要上缴税金。所以盈利也是一个企业的重要标志。

第五，企业必须具有法人资格。法人，是对自然人而言。凡确定有法律地位，并在法律上人格化了的组织就称作法人。即依法成立并能以自己名义行使权利和负担义务的组织。也就是说，它有独立支配财产和对外进行经济活动的权利，并且是依法成立的。

从以上分析看来，现在有些同志对企业的理解是不正确的。比如：

（一）有的人认为，企业早已存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就有了企业。这是不对的。在古代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虽然也有了工场、农庄、矿场、店铺等，但它们不是一种商品性生产，不是为了盈利，所以不能称为企业。

（二）还有人认为，只有办工厂、商业才算是办企业，